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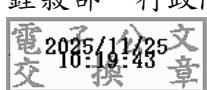
## 考選部 函

地址：116203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1號  
承辦人：盧怡佑  
電話：(02)22369188#3330  
電子信箱：000581@mail.moex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選綜一字第1140004762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00047621A0C\_ATTACHMENT60.pdf、00047621A0C\_ATTACHMENT64.pdf、  
00047621A0C\_ATTACHMENT65.pdf)

主旨：「公務人員考試增列需用名額處理要點」業經本部於民國  
114年11月24日修正，茲檢送上開要點修正規定、總說明  
及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銓敘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 
副本： 2025/11/25 10:43:43

裝

訂

線